

重庆天开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子公司签订重大工程投融资建设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合同概况

（一）基本情况

近日，重庆天开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天开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收到多伦县人民政府与子公司签订的《多伦生态环境建设及景观绿化工程投融资建设框架协议》，协议内容：项目范围为勘察设计费用、监理费用工程建设等，总投资人民币 10 亿元，具体内容根据双方签订的具体项目施工合同确定。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上述合同签订不需要经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三）合同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无

（四）其他说明

无

二、合同相对方的情况

（一）合同相对方基本情况

合同相对方：多伦县人民政府，主要办公地点为府前路，县长为刘建军。

（二）应说明的情况

本项目采用 EPC+融资代建模式，由子公司组织实施。如条件成熟，双方可将本项目按 PPP 模式共同推进，则本项目按 PPP 模式相关程序办理。

三、合同主要内容

（一）合同标的

《多伦生态环境建设及景观绿化工程投融资框架协议》，协议内容：项目范围为勘察设计费用、监理费用工程建设等。

（二）主要条款

总投资人民币 10 亿元，具体内容根据双方签订的具体项目施工合同确定。本项目采用 EPC+融资代建模式，由子公司组织实施。如条件成熟，双方可将本项目按 PPP 模式共同推进，则本项目按 PPP 模式相关程序办理。

四、合同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上述合同签署后，该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未来两年的经营业绩和影响力产生积极的影响，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该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合同而对交易双方形成依赖。

上述合同的履行,不构成关联交易。

五、 合同履行风险提示

上述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遇到因政策变更、不可抗力、市场波动等因素影响导致合同部分履行、调整或终止的风险,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六、 关于交易的其他内容

EPC 模式、代建模式和 PPP 模式的释义:

EPC (Engineering-Procurement-Construction) 项目管理模式即“设计-采购-施工”模式,是指建设单位作为业主将建设工程发包给总承包单位,总承包单位承揽整个建设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并对所承包的建设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全面负责,最终向建设单位提交一个符合合同约定、满足使用功能、具备使用条件并经竣工验收合格的建设工程的承包模式。

代建模式是指政府(项目业主单位)依法通过招投标的方式,选择社会专业化的项目管理单位(代建单位),负责项目的投资管理与建设施工组织工作,项目建成后交付给使用单位,政府支付给代建单位一定管理费用标准的制度。

PPP 模式即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 的字母缩写,是指政府与私人组织之间,为了合作建设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或是为了提供某种公共物品和服务,以特许权协议为基础,彼此之间形成一种伙伴式的合作关系,并通过签署合同来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以确保合作的顺利完成,最终使合作各方达到比预期单独行动更为

有利的结果。

七、 备查文件目录

《多伦生态环境建设及景观绿化工程投融资建设框架协议》

重庆天开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0日